

山东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鲁教科处函〔2017〕14号

关于签订2017年高校科研计划 项目合同书的通知

有关高校科研管理部门：

2017年高校科研计划重点项目、一般项目A类项目和一般项目B类项目已经下达（见鲁教科字〔2017〕5号、鲁教科字〔2017〕6号）。现将签订项目合同书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需签订合同书的项目类别

科技类和人文社科类的重点项目，科技类一般项目A类和B类。

二、签订方式

请有关高校科研管理部门自行在“山东省教育厅科技处”网站（<http://kjc.sdedu.gov.cn/>）下载有关合同书电子版，并组织项目负责人填写，切实做好指导工作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请有关高校科研管理部门于10月31日前将本校纸质版合同书签字盖章后，统一报送我处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合同书分为重点项目、一般项目A类项目和一般项目B类项目三类。合同书中，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A类项目的经费预算表按鲁教科字〔2017〕6号文批准的资助额度填写，一般项目B类项目按自筹经费额度填写，其它各项内容（研究目标、内容、技术经济指标、成果形式和水平等）必须依据报送的《山东省高等学校科技计划项目推荐书》和《山东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计划项目推荐书》如实填写，不得随意变更。

2. 纸质版合同书一式三份。重点项目、一般项目A类项目合同书由项目负责人及所在单位与我处签订；一般项目B类项目合同书委托学校与项目负责人签订，报我处备案一份。

科技计划联系人：王勇、左杨，联系电话：0531-81916539、81916572。

人文社科计划联系人：刘伟、李洪，联系电话：0531-81916564、81916525。

山东省教育厅科技处

2017年10月12日